

## 中交城市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交城市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2026年6月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由董事叶朝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全体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薛四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选举薛四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其他成员任期一致。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薛四敏先生简历附后。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主持公司工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6 月 4 日收到董事长王尧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授权公司董事叶朝锋先生主持公司工作，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任董事长之日止。董事叶朝锋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三、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项议案详细情况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告编号 2026-042。

特此公告。

中交城市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9 日

附件：薛四敏先生简历

薛四敏，男，1967年11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最近五年工作经历：2021年3月至2021年8月，任中交集团房地产事业部副总经理，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临时党委委员、董事、总会计师，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交鼎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工委书记，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总会计师；2021年8月至2021年12月，任中交集团房地产事业部副总经理、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临时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2022年7月，任中交集团房地产事业部副总经理，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2023年6月，任中交集团房地产事业部执行总经理，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6月至2025年1月，任中交集团房地产事业部执行总经理，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2025年1月至2025年8月，任中交集团房地产事业部执行总经理，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5年8月至2025年12月，任中交集团房地产事业部执行总经理，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房地产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5年12月至2026年4月，任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6年4月至今，任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薛四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薛四敏先生现任公司控股股东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除此以外，薛四敏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